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国证券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1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1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4年12月31日起以传真和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应参加表决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七人，会议由董事长陆致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3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

●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9:30-11:30;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4.现场会议地点: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区泰豪大厦一楼会议室

5.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此股东大会通知明示的时限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将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

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是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月2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四、出席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登记时间

2015年1月27日,8:3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股东与股东关联关系

地址: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区泰豪大厦五楼

邮编:330096

联系人:杨洁芸

电话:(0791)88110590

传真:(0791)88106688

六、其他事项

期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3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

●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9:30-11:30;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4.现场会议地点:公司证券部

5.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此股东大会通知明示的时限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议程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将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

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三、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是

四、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月2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四、出席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登记时间

2015年1月27日,8:3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五、股东与股东关联关系

地址: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区泰豪大厦五楼

邮编:330096

联系人:杨洁芸

电话:(0791)88110590

传真:(0791)88106688

六、其他事项

期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15-003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召开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

●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是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月30日(周五)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30日9:30-11:30;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23日(周五)

4.现场会议地点:公司证券部

5.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此股东大会通知明示的时限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议程登记日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将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

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五、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是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1月2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

七、出席大会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件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登记时间

2015年1月27日,8:30-12:00,下午13:30-17:3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